蔡屋围城市更新统筹片区城市更新单元规划动态维护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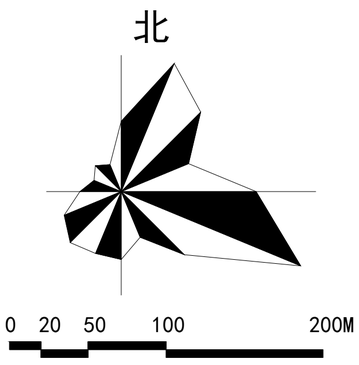

实施深化内容：

（一）将05-01地块28190平方米商业、办公及旅馆业建筑面积调整至08-01地块，将08-01地块28190平方米的商务公寓建筑面积调整至05-01地块，同时将05-01地块的商业、办公及旅馆业建筑面积减少127800平方米；将02-01地块6350平方米公共配套设施调整至01-01地块；将14-01地块18520平方米的商业、办公及旅馆业建筑面积中的6350平方米调整至02-01地块、7860平方米调整至03-01地块、2560平方米调整至11-01地块、1750平方米调整至12-01地块。上述规划指标除减少05-01地块的商业、办公及旅馆业建筑面积外，剩余的规划总指标不变，仅在地块间腾挪，其实施责任相应调整。

（二）建设用地空间控制中有关建筑退线表述调整为：建筑退线如图所示控制，建设过程中可依据《深圳市城市规划标准与准则》，在报批阶段经论证后确定，无需调整更新单元规划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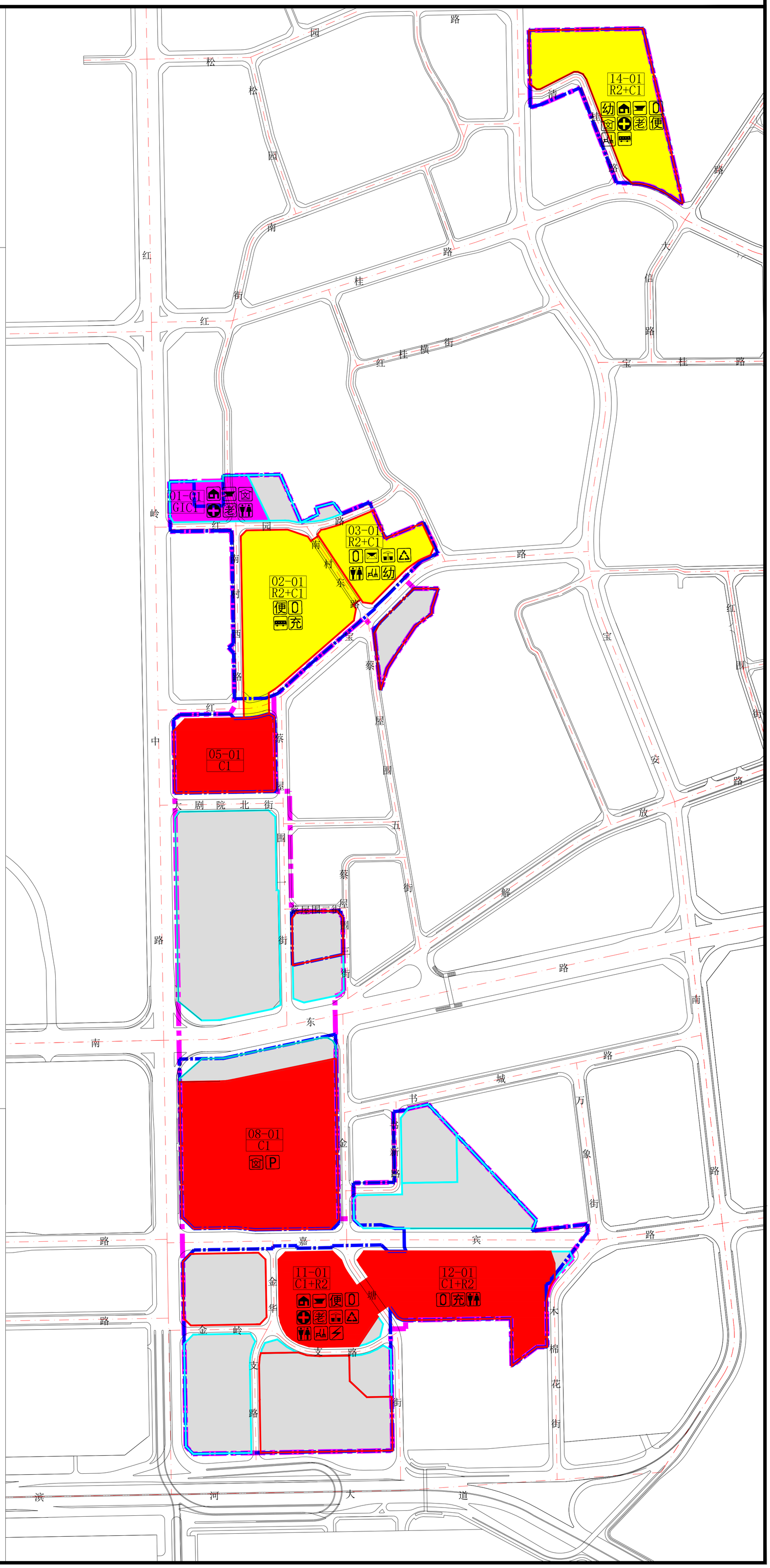

图　例

- 二类居住用地（R2）
- 二类居住用地+商业用地（R2+C1）
- 商业用地（C1）
- 商业用地+二类居住用地（C1+R2）
- 行政管理用地（GIC1）
- 开发建设用地范围线
- 更新单元范围线
- 独立占地的公共服务设施及其他移交给政府的独立用地范围线
- 拆除范围线

01-01 / GIC1　地块编号 / 用地性质

- 管　社区管理用房
- 警　社区警务室
- 便　便民服务站
- 文　文化活动室
- 体　社区体育活动场地
- 幼　幼儿园
- 健　社区健康服务中心
- 老　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
- 厕　公共厕所
- 变　变电站
- P　社会停车场（库）
- 环　环卫工人作息房
- 交　公交首末站
- 充　公共充电站
- 垃　垃圾转运站
- 再　再生资源回收站